

消防处（非公务员合约空缺）

合约助理屋宇装备检测主任（全职）

（薪酬：月薪港币 26,160 元）

一般入职条件：

申请人必须－

- (1) 持有本港理工学院 / 大学或香港专业教育学院 / 工业学院 / 科技学院颁发的电机工程、机械工程或屋宇装备工程文凭或高级证书，或具备同等学历；
- (2) 在取得上述学历后，具备最少 3 年有关屋宇装备装置的工作经验；
- (3) 符合语文能力要求，即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或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考获第 2 级或以上成绩，或具备同等学历（见注 1）；以及
- (4) 具备一般办公室电脑技能。

注 1：就聘任而言，2007 年之前的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课程乙）的「E」级成绩，在行政上获接纳为等同 2007 年或以后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第 2 级」成绩。

注 2：具备消防范畴（包括烟雾控制系统）相关工作经验和持有有效「建造业安全训练证明书」者更佳。

职责：

- (1) 根据相关消防安全规定，就消防装置及烟雾控制系统的建设发展协助进行检查；
- (2) 就消防装置及烟雾控制系统的认可检查和合格测试事宜，初步查核 / 审核提交的技术文件；以及
- (3) 执行上司指派的任何其他职务。

聘用条款：

获取录的申请人将按非公务员合约条款聘用，合约期由聘用日期起计 12 个月，续约与否视乎届时情况而定。获取录的申请人须在每个工作周的星期一至五工作 44 小时（包括用膳时间），以上司安排为准。

附带福利：

(a) 受聘人如在合约期内一直表现和行为良好，在合约圆满结束后可获发约满酬金。该笔酬金，连同政府根据香港法例第 485 章《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的规定向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所作的供款，相等于受聘人在合约期内所得底薪总额的 15%；(b) 受聘人以连续雇佣合约受聘每 12 个月，可享有 10 天年假。若受聘人的合约期少于 12 个月，其有薪年假数目会按比例计算。根据《雇佣条例》的规定和合约条款，受聘人在适用情况下可享有休息日、法定假期（或代替假日）、产假 / 侍产假和疾病津贴。

申请手续：

申请人须于申请表格（G.F. 340（3/2013 修订版））内详列有关的学历及工作经验，并将已填妥的申请表格连同学历证明（如修业成绩表副本、证书副本）和相关工作经验的证明文件副本，在截止申请日期或之前送交以下地址。请在信封上注明申请职位。申请日期以信封上邮戳所示日期为准。请在投寄前确保信封面已清楚写上正确地址并已贴上足够邮资，以免申请未能成功递交。所有邮资不足的邮件会由香港邮政安排退回或销毁。申请人亦可在公务员事务局网站 (<http://www.csb.gov.hk>) 提交网上申请。申请人如在网提交申请，须于截止申请日期后一星期内，把修业成绩表、证书和工作经历证明文件副本另行送交以下地址。申请人如非以指定方式提出申请，又或申请表格资料不齐全或过期递交，均不会受理。

申请表格（G.F. 340（3/2013 修订版））可于民政事务总署各区民政事务处民政咨询中心或劳工处就业科各就业中心索取。该表格也可从公务员事务局网站 (<http://www.csb.gov.hk>) 下载。申请人如获邀参加面试，通常会在截止申请日期后约三至六星期内接获通知。通知书将会以电邮发出，请确保已提供正确的电邮地址。如申请人未获邀参加面试，可视为落选论。

地址及查询电话号码：

九龙尖沙咀东部康庄道一号消防处总部大厦八楼消防处委聘组（查询电话：2733 7519）

截止申请日期：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注：

(a) 非公务员职位并不是公务员编制内的职位。申请人如获聘用，将不会按公务员聘用条款和服务条件聘用。获聘的申请人并非公务员，不会享有获调派、晋升或转职至公务员职位的资格。

(b) 除另有指明外，申请人于获聘时必须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

(c) 入职薪酬、聘用条款和服务条件，以获聘时的规定为准。

(d) 政府是提供平等就业机会的雇主，致力消除在就业方面的歧视。所有符合基本入职条件的人士，不论其残疾、性别、婚姻状况、怀孕、年龄、家庭岗位、性倾向和种族，均可申请本栏内的职位。

(e) 如果符合订明入职条件的申请人众多，招聘部门可以订立筛选准则，甄选条件较佳的申请人，以便进一步处理。在此情况下，只有入选的申请人会获邀参加甄选面试。

(f) 政府的政策是尽可能安排残疾人士担任适合的职位。申请职位的残疾人士如符合入职条件，毋须再经筛选便可获邀参加甄选面试。

(g) 持有本港以外学府 / 非香港考试及评核局颁授的学历的人士亦可申请，惟其学历必须经过评审，以确定是否等同职位所要求的学历。有关申请人须邮寄修业成绩表副本和证书副本到上述地址。

(h) 在临近截止申请日期，网上申请系统可能因为需要处理大量申请而非常繁忙，申请人宜尽早递交申请，以确保在限期前完成网上申请程序。